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聯合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LION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天譽置業 (控股) 有限公司
SKYFAME REALTY (HOLDINGS) LIMITED
（清盤中）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59 及債券股份代號：5311、5379、5567、5602 及 5855（統稱「債項」））

澄清公告

茲提述天譽置業（控股）有限公司（清盤中）（「**本公司**」）與 Lion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 就根據《收購守則》規則 3.5 進行建議重組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四日的聯合公告（「**聯合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Lion Wealth 及本公司謹此澄清，由於無心之排印錯誤，聯合公告中文版本所載配售代理的名稱應為「瑞城證券有限公司」，而非「鼎成證券有限公司」。

聯合公告英文版本毋須作出任何更改，而上述澄清亦不影響聯合公告中文版本所載的其他資料。

承董事會命
Lion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
汪春寧
唯一董事

代表
天譽置業（控股）有限公司
（清盤中）
MICHAEL PENROSE
蘇潔儀
劉韻文
JOEL EDWARDS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作為代理人毋需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一日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 Lion Wealth、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及與其任何一方一致行動的人士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各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Lion Wealth 的唯一董事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Lion Wealth 的唯一董事為汪春寧先生。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Lion Group 的董事為汪春寧、李思校、張燕、蔡志輝、劉愷昊及盧得榮。

Lion Wealth 的唯一董事及 Lion Group 的董事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各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共同及各別清盤人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